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尤安设计”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概述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尤安曼图室内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尤安曼图”）因业务开展需要，预计 2023 年下半年度与关联人上海曼图室内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曼图室内”）发生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的日常关联交易，由曼图室内向公司及尤安曼图提供部分由公司及尤安曼图承揽的设计总包业务的室内设计及咨询服务。公司与曼图室内以往年度及 2023 年上半年度均未曾发生过日常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曼图室内	采购室内设计及咨询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	0	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曼图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230671158570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孔斌

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 万元整

住所：上海市崇明区长江农场长江大街 258 号 10 幢 2128 室

经营范围：室内外装潢设计，建筑外幕墙装饰设计，机电设备设计，消防设备设计，建筑结构改造设计，室内外环境艺术设计，会展设计，建筑装潢设计咨询，楼宇智能化系统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销售建筑材料、工艺礼品，道具、家具、艺术品设计、制作、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其总资产为 19,656.57 万元，净资产为 11,646.98 万元；2023 年上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016.07 万元，净利润 749.07 万元。

关联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曼图室内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尤安曼图的参股股东，现持有尤安曼图 49% 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曼图室内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日常

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及尤安曼图与上述关联人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开、公平、公允、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尤安曼图将根据业务开展实际情况，与上述关联人签署具体的业务合同或协议，并依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关权利和义务，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等亦均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尤安曼图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的日常商业交易行为，为正常商业往来，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互利、等价有偿、诚实信用、公平合法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相关交易金额占公司对外采购的比例较小，公司主要业务并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的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平等互利、定价公允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

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尤安设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平等互利、定价公允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尤安设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胡 德

林文坛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9日